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

湘财教指〔2022〕102号
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年第四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（乡镇 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）资金的通知

：

经研究，现提前下达你县（市、区）2023年第四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（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）资金 万元（具体见附件），支出列“205 教育支出”下相关项，政府支出经济科目列“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”。该专项主要用于支持2023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省级项目校建设，待2023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和项目要求拨付使用。

请严格按照《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〈湖南省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湘财教〔2021〕4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2023年第四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（乡镇

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) 资金分配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2 年 12 月 30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